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之修订说明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海防”或“公司”)拟向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重工集团”)、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五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一五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一六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一六研究所”)、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公司第七二六研究所(以下简称“七二六研究所”)、江苏杰瑞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及泰兴市永志电子器件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同时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投资者以询价方式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于2018年12月24日披露了《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以下简称“《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

鉴于本次重组相关交易对方因政策变化调整承诺等事项，公司对《重组报告书(草案)》相关表述进行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1、根据中船重工集团、七一五研究所、七一六研究所、七二六研究所出具的更新后的《关于本次重组涉及的军工资质办理及过渡期间业务

开展安排的说明与承诺函》，修订《重组报告书（草案）》之“重大事项提示”、“重大风险提示”、“第四章标的资产基本情况”、“第十二章风险因素分析”相关内容。

2、根据 2018 年 12 月 3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1 日股票买票核查情况，修订《重组报告书（草案）》之“第十三章其他重大事项”相关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海洋防务与信息对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7 日